

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泉港政办函〔2024〕16号

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泉港区盘活 利用闲置低效工业厂房工作专班的通知

石化工业园区，各镇人民政府、山腰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单位，省市直驻泉港各单位，区属各国有企业：

为有效处置和充分利用我区闲置低效工业厂房，拓展产业项目落地新空间，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。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泉港区盘活利用闲置低效工业厂房工作专班。专班组成人员名单及相关工作职责分工如下：

组 长：	柯永进	区政府副区长
副组长：	邱清满	区工信局局长
成 员：	叶家云	区工信局副局长、一级主任科员
	林益清	区财政局副局长
	张宇翔	区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七级职员
	刘荣安	区住建局副局长、四级调研员
	柳亚宾	区应急局副局长
	邱宗金	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
	魏长希	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

郑松兴 南埔镇人民政府副镇长
林礼贤 界山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
肖小斌 后龙镇党委副书记
任跃平 峰尾镇司法所所长
施凉凉 山腰街道党工委副书记
林小波 前黄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
王文铿 涂岭镇党委副书记、秘书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挂靠在区工信局，由叶家云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工作专班实行工作会商制度，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工作会议；负责统筹推进全区闲置低效工业厂房盘活利用工作，对各镇（街道）排查上报的闲置低效工业厂房进行认定，并分门别类提出每宗闲置低效工业厂房盘活利用措施，协调解决盘活利用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。

工作专班及其成员随工作变动而自然调整，不再另行发文。此项工作完成后，该专班即行撤销。

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9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